

## 一 犀牛望月

在莲花山脉中段、粤东山区腹地、韩江上游的琴江蜿蜒流淌的地方，有一个面积 3200 万平方公里的老县，古称长乐，今叫五华县。这个县的确是个云遮雾绕、举目皆山的典型大山区，东、西、南、北都有千米以上的大山高嶂，与梅县交界的九龙嶂及与丰顺接壤的鸿图嶂，海拔高达 1200 米左右，仅次于海丰境内 1300 米的莲花山主峰。其他的峻岭陡坡、绵延起伏的丘陵地带，几乎触目皆是，比较平坦的小块平地，则只限于五华河及琴江两岸的少数地段和一些山坑谷地。因此，当地的老百姓常说五华是“七山二水一份田、山多树多石头多”的穷山县。这样的地理环境，无疑地给人们带来了贫困和艰辛，逼得不少人出走南洋和外省他县、茹辛含苦为生计而颠沛奔波；但同时也锻造了无数不畏艰苦、万难不屈、坚如铁石、挺若高山般的铮铮硬汉。古大存就是这些硬汉中出类拔萃的代表人物。

古大存，原名古永鑫，1897 年诞生于五华县梅林区优行径村，这村庄座落于背后的祠堂山和犀牛望月山的山脚下，村前是一大片开阔的小平原，溜沙河就在平原边沿穿过，弯弯曲曲地向东汇合于琴江。溜沙河东侧，与祠堂山和犀牛望月山隔河相望的还有几个圆形山包，中间一个叫砧头岭，状似圆形砧板。据地理先生

说：“砧头岭生在优行径村的面前，象征着村民常年有肉剥、有菜切，富足兴旺。”但看来砧头岭并不似砧板，倒像个圆滚滚的手榴弹，优行径村，革命人民用它来炸毁土豪劣绅的老巢、推倒三座大山倒是比较贴切的。

事实也是，少年时代的古大存（古永鑫）就曾做过这样的梦：有一天，他觉得自己闷得难受，就独自爬上了村后的祠堂山，可是他刚到山顶，雾霭便层层笼罩了过来，隐约中他似乎看到山前山后有许多人影，正呜呜哇哇地往山上爬，不一会儿，这些人影的轮廓逐渐明晰，他们一个个长衫马褂，头戴瓜子帽，手提手杖，有的还拿着手枪，后带几个马弁和打手。他们气势汹汹，边爬边嚷：“这个世界是我们的，土地是我们的，山河是我们的，我们是世界的主人，不管男女老幼都得听我们的话，否则就把他干掉。”“我们就喜欢这样的生活：整天拥金抢银、三妻四妾、吃喝玩乐，整天云遮雾盖、朦朦胧胧，不要太阳也不要月亮……”

小永鑫开始有点害怕，但等到听清了他们那些乱七八糟的话之后，立即气得暴跳如雷，他想冲过去责问他们，与他们舌战辩论，可是在那些家伙声嘶力竭、呜呜叫嚷的嗡嗡声中，自己的声音显得太小了，而他们那些家伙不但嚷声越来越大，人和影子也变得越来越高，面目也变得更加狰狞丑怪，而且他们此时已到了祠堂山的顶端，一个个正张开血盆大口，叫嚷着要把他撕成肉块吞下肚子里。

此时，小永鑫急中生智，悄悄地钻进了山上的小丛林，顺着林间小径，很快走到祠堂山西侧的犀牛望月山上，这个状似犀牛的小山包此时好像有点灵性，看见小永鑫便摇头晃脑地动了起来，小永鑫惊喜道：“犀牛呀犀牛，如果你真有灵性，你也该同我一样恨死那班魔鬼，他们霸占着这个世界欺压人民，终日敲诈勒索鱼肉百姓，尤其可恨的是他们喜欢昏天黑地，不要太阳也不要月亮，如果真的没有太阳和月亮，试问你这个犀牛望月山还有什么用

呵?!你应该帮我去踏死那班魔鬼才对。”说着他骑上犀牛山背上，用手拍了几拍。突然间，这座小山包猛烈地颤动了几下，就驮着他腾云驾雾地飞了起来，但它没有飞向祠堂山，而是飞到砧头岭上停下来。小永鑫跳下牛背，心想这犀牛为何不驮我到祠堂山与那班家伙撕打？莫非它是怕我赤手空拳打不过他们？可是这砧头岭上又有什么武器好找呢？想着想着，顺手往岭头一摸，忽然有几个圆咕鹿、硬梆梆的家伙滚了出来，他一把抓了起来，仔细一看，原来是几个状似炸弹的铁家伙，他高兴得翻上了牛背，这犀牛又驮着他重回了老地方。此时那班魔鬼正朝着犀牛望月山呼号着跑来，犀牛愤怒地抖了几下，小永鑫也就顺势把炸弹似的铁家伙接连扔了过去。随着，铁家伙像炸雷一般轰隆隆地爆炸，那班坏家伙随即应声倒在血泊中，小永鑫兴奋地跑过去查看现场，刹那间却见不到他们的尸首，只见着几堆还在冒烟的狗屎堆，他不禁哈哈地笑了起来……

笑声中母亲把他摇醒，问道：“鑫儿，你又做梦了，干吗笑得那么开心？”

“我……梦见那班欺负人的家伙，原来也不过是堆臭狗屎。”小永鑫回忆着刚才的怪梦，不禁又嘻嘻地笑了几声。

“这话可不许在外面说，小心人家给你个‘火烧饼’。”①

“反正我没踏他的尾，他敢咬我的脚？”

“你也不用嘴硬，硬也硬不过人家的枪柄和皮鞋，阿妈原先也是吃硬不吃软的人，可近年来经多了见多了也就学精了，输赢在一时，吃亏在一世，忍得三分气，宽心两三年，眼前不要你多管闲事，只要你好好给我读书，将来有了学问，才能出人头地……好啦好啦，天快光了，你也该起身到后山去拾点柴火，早饭等着要烧哪！”

①火烧饼指打嘴巴。

于是小永鑫连忙起床，披上单衣，赶紧就往后山走去。他阿妈则匆匆去河里挑水。

本来，小永鑫的家庭也算得上梅林一带的殷富人家，为何他母子却过得如此忙碌清苦？他阿妈又为何这样胆小怕事，忍气吞声，几乎是夹着尾巴做人？这些问题须从他的家庭情况从头说起，才能说得清楚。

古永鑫的父亲古情芳（又名古化）在世时，家庭是比较富裕的，每年收入佃农的租谷及典借的租谷计有四百余石；自耕肥田沃地二十一亩，年收入一百多石；还在梅林圩上开有一间药材店和一间染布店，收入相当可观。

古情芳原配前妻刘氏，生五子一女：长子永暖（夭折），次子永键，三是女儿，四子永兰（夭折），五子永铎（少平），六子永钊（又名柳春、大同）。

刘氏去世后，续弦陈氏。陈氏原来嫁给一位贫苦农民，不幸前夫逝世，改嫁古情芳并带来一个女儿，后与古情芳生了三个儿子，即永鑫、永铎和永玖。

封建社会等级森严，后妻及其所生子女的地位是比前妻及其所生子女的地位要低下一等的，古永鑫的家庭情况也是这样。况且他生母许四妹是死了前夫而改嫁的“出人”，<sup>①</sup>因此就更倍受家人的歧视。她到古家之后，不但不能分享这个富裕家庭的财富和舒适的生活享受，而且还要像佣人一样专门做那些诸如挑水、割草、喂猪、拾粪等重而脏累的活计，起早贪黑不声不响地忙个不停。尤其令她难受的是那些带锥带刺的闲言碎语：什么“后来货”呀，什么“克夫婆”呀，还有“破藤接旧篾”等等，不一而足。许四妹听在耳里，疼在心上，常常在夜里暗暗流泪，自怨命

<sup>①</sup>“出人”：粤东俗语，指再婚的妇女。

苦。

古情芳前妻生的五个儿子，除永暖和永兰夭折早逝、永钊（即古柳春）早期教书后期参加革命之外，其他两个儿子永键及永铎，都从事收租、典借放贷和经商，他们俩收入都比较丰裕。尤其是永键，其长兄夭折，他实际上就成了大哥，古情芳晚年及逝世之后，古家偌大的家业，实际上都是归他掌管，家务杂事的管理权，理所当然地就落在他老婆手上。

永键和他老婆还有永铎夫妇，都是善于钻营而心胸狭窄的人，加之大权在握、财大气粗，因此便经常显露出骄横自负、贪得无厌的阶级本性。他们对佃户和雇佣剥削勒索，不择手段，稍有不逊，便动辄打骂，对后娘许四妹及异母弟弟永鑫等也毫不客气，很少有宽容、怜悯和同情心。他们母子被视为家庭的累赘，是来分取他们家产的冤家。

这个梅林地区数一数二的富裕大户，就这样以其复杂、自私、排挤和互相倾轧等种种恶劣表现，在幼小的古永鑫的心灵上刺下了深深的创伤，同时也种下了不满与反抗的根苗。

古永鑫刺激最大的一次家庭丑剧是在他七岁（1903）那年，他父亲古情芳病故，他和母亲正在非常痛苦悲伤的时刻，突然啪地一声房门被打开，从厅堂里拥进来了一群气势汹汹的哥嫂，他们不去灵堂哭丧，也不忙于料理丧事，却冲入了这间小小的许氏母子住房；冲入来后也不说明原委，只是一味地翻箱倒柜，把屋子里的东西弄得乱七八糟。母亲问这是何故？哥嫂不答不理，还在继续乱翻。这样捣弄了半个时辰，终于一无所获，临走时大嫂才冷冷地丢下几句话：“没什么的，我们只不过想来看看公公还有什么财产和遗物放在你们这边。其实也怪我们傻，俗话说：‘一人藏物千人难找’，哪能这样就翻得出来嘛！”

几句话像千把刀扎在许氏心上，痛楚难忍，但难忍又能怎么样？她此时能够做到的是：只有抱住在一旁发愣的古永鑫，母子

俩呼天抢地地哭了个够。

古情芳逝世后，古永鑫的哥嫂们更加不把他放在眼里，许氏母子的生活更加难过。幸亏古永鑫从小就学会干活，放牛、喂牛、割草砍柴、往田里送饭甚至侍候病人等杂工，哪样都难不倒他。加上他读书聪明，在私塾和初级小学的成绩都名列前茅，深得老师及乡亲的夸奖，使得平时经常诅咒他快些夭折的大嫂，也不得不惊叹：这杂种将来可能会有出息。

但是这将来会有出息的惊叹，并没有改变他在家庭中的地位，他仍然是个后娘所生的下贱的孩子，可这下贱的孩子偏偏又不肯认命，像他母亲一样夹着尾巴做人。相反，他野性越来越硬，越固执己见，越显露出他与哥嫂的意见相悖，甚至在村里某些乡亲面前，也敢大胆地表示他对那些蛮不讲理、仗势凌人的土豪劣绅们的不满和愤慨。

有一天，他从初级小学校放学回家，与同村同学古伯欧同行。伯欧是个穷苦农民的儿子，胆小怕事，但他和古永鑫却像亲兄弟一样要好。学校里的富家子弟经常欺负他，古永鑫看不惯，也就经常帮伯欧同富家子弟说理斗嘴；古伯欧家穷没有鞋子穿，古永鑫便把自己穿的鞋子送给他，而自己却在家里找双破鞋来垫脚。所以伯欧视永鑫如挚友，永鑫也视伯欧如亲人。他们在校里同窗同桌，出入并肩同行，今天放学回家当然也不例外，他们一路上说说笑笑，不觉来到村前的稻田边。时值金秋时节，稻田里熟透的稻穗迎风摇曳，泛起一片片黄澄澄金灿灿的稻浪，好一派收获前的丰收景象。

他们在稻田边正看得出神，突然发现一大群鸡正在啄食古伯欧家那块路边田的稻谷。古永鑫气得抓起一块石头，要把糟蹋稻田的鸡往死里砸。古伯欧认出了那群鸡，急忙劝阻道：“别砸别砸，那是侯爷的鸡，咱们惹不起的。”古永鑫一听侯爷的鸡，更加恼火：“侯爷又怎么的，他是族长、富豪，不是他订的乡规禁令，不准放

鸡下田吗？难道只准州官放火，不准百姓点灯？是他带头违反乡规。我就要给点颜色叫他看看。”说着就把手中的石块对准鸡头掷去……

很快就有人告知侯爷，侯爷闻讯赶到现场，后面还跟着一大群来看热闹的村民，侯爷看自己的鸡被砸死了一只，就冲着古永鑫破口大骂：“小杂种，你敢砸死我的鸡，看我剥掉你的皮。”说着举起手杖就要打。

古永鑫淡定地躲过打来的手杖，大声辩驳：“大家来看呵，堂堂大族长，见面不讲理，举手便打人，一不该也；放鸡吃人谷，破坏咱乡规，二不该也；仗势欺穷人，不想粒粒皆辛苦，三不该也。侯爷，我说得对不对呀？”

侯爷铁青着脸，没想到古永鑫竟这么厉害，“我不跟你理论，待我找你大哥好好收拾你！”说着溜出了人群，随后，人们爆发出一阵开心的笑声。

但古永鑫的确是惹了一场不小的麻烦，侯爷果真以族长的身份到慎永楼找永鑫的大哥永键，指责了一阵打鸡闹事的是非。永键听后忙赔不是，并答应他一定会好好教训这个桀骜不驯的弟弟。

可是永键答应侯爷的“教训”也真够绝，晚上，永鑫回到家里，永键看到他只鄙夷地撇了撇嘴，黑沉着脸不说也不骂，他大嫂则指桑骂槐地说了些“牛牯长大了，拱倒牛栏了，再也关不住了！”这类不三不四、又酸又辣的话。不久，他大哥遂以梅林药材店缺少人手为由，叫他辍学到药店做工去。

古永鑫在梅林药材店做了两年工。药店的工作虽然不太累，但比较枯燥乏味，一天到晚重复着扫地挑水、沏茶做饭、接待顾客等杂工，没有片刻闲暇和学习的时间，他此时已经十四岁，正处于寻求文化知识、求知欲极强的年龄，长期这样下去又如何得了？！

俗语说：“天无绝人之路。”正在他无限苦恼和万分焦急的时刻，他的六哥古大同（即古柳春）正好从广东优级师范学校毕业

回来，在五华上山十约的三江高等小学任校长，上任伊始就通知古永鑫到三江高等小学求学，同时给他讲了许多许多的故事和新闻，其中最重要、最激动人心的就是孙中山革命斗争和社会变革的故事。

古大同原名永钊，是古情芳前妻刘氏所生的六个子女中最小的儿子（排行第六），也是古永鑫（排行第七）最开明、最进步的一位哥哥。他从小念书求学，接触的多是有志有识之士和好学上进的校友，因此心胸豁达容易接受新事物。他看不惯永键哥哥的保守、贪婪，同情后娘和永鑫弟弟的处境，特别不忍心聪明好学的永鑫中途辍学，荒废了学业和前程。所以他一到三江高等小学便立即通知永鑫前来学校。

这次兄弟见面分外高兴，古大同滔滔不绝地谈论广州见闻和孙中山坚韧不拔的革命故事，把古永鑫说得频频点头，如梦如痴。末了，古永鑫忽有所思地提出一个问题：“钊哥，你这次回来，为何改名大同？”

古大同笑着说：“孙中山先生主张天下为公，世界大同。我对此主张非常欣赏，追溯至春秋战国，孔夫子也倡导过大同，他说：‘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矜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男有分，女有归……是故谋闭而不兴，盗窃乱贼而不作，故外户而不闭，是谓大同。’你看阿哥改名大同改得好不好？”

古永鑫说：“改得好改得好，六哥，你也帮我改个新名吧，现在潮流变了，永鑫这名字也太旧太土了。”

古大同点了点头，沉思片刻道：“我叫大同，你叫大生，将来当个大学生，怎么样？”

古永鑫沉吟了一会：“大学生我恐怕当不了，我最切要的是生存，而且要大家都能够生存，我索性叫大存吧！”

“大存也很好，但不仅要存身，而且要存名，现在好好读书，



增长才干，将来干出一番大事业，名存千古，所谓魂游水底波澜壮，名存人间草木香嘛！”古大同拍了拍弟弟的肩膀接着说：“鑫弟，不，存弟，从今以后咱们哥俩的思想言行都得变一变：放开眼界、除旧更新、紧跟时代潮流前进！”

的确，古大存改名后真的变了个模样，他团结同学勤奋学习，接近进步老师，响应他们倡导的新学风、新风尚。辛亥革命后，带头剪掉辫子，破除迷信，积极支持和参予清算文武庙产及神会，定为地方学款以利于普遍举办乡村小学。这些针对封建公产和封建迷信的运动，当然招来了满清遗老及公尝学租的管理者们的联合反对，斗争非常剧烈，于是学校便发动广大师生并联络学生家长，掀起了打红缨帽（满清遗老）运动，搞得闹闹腾腾，打击了反对者的威风，有力地推动了普及乡村教育运动的深入发展。

就在这个时候，古大存家乡优行径村的族长侯爷，预感到自己掌管的公尝学租将被清算和剥夺，就又急急忙忙地到慎永楼去找永键和永铎，叫他们以哥哥的身份，管一管三江高等小学的大同和大存。

永键说：“六弟（大同）的事我管不了，他身为校长，要适应新潮流，也属情有可原。至于老七（大存）嘛……”

侯爷见他有点犹豫，急忙插话：“听说大存闹得更凶，他串通歹徒，走街串巷，呼唤口号，打倒什么什么红缨帽，真是无法无天，大逆不道呵！”

经他这么一说，永键也跟着恼火：“这小子一身反骨，从小都不听管教，我上次叫他到药店当小工，可六弟偏要他上学，这回我给他来个狠的，干脆给他们几斗种田，把他们母子几个分出去，今后我看他还有什么本事上学去闹事？只是这么一分，乡亲们会不会说我这个当哥的心太黑？”

侯爷说：“什么心黑心白的，树大分枝，家大分居，这是天公地道的事，人家要是说三道四，我侯爷帮你解释解释。”

几天后，慎永楼这个三进两横共二十多间房间的大家庭，划了东边横排的两间给许四妹几母子，又从几百石租谷收入的田产中划出三斗种田（约三亩）给他们母子耕种，偌大的殷富家族，就这么简单而又苦乐不均地分了家。

第二天，分家的消息传到三江，古大存一听，气得跳了起来，他拉着来告诉他消息的八弟永钵，立刻去找六哥大同，一见面就哭嚷着说：“天底哪有这样的分家：一不同兄弟姐妹好好商量，二不请亲戚母舅和叔伯长辈，自己把财产霸到够，让我们孤儿寡母去喝西北风，六哥，你说句公道话，问他们还要不要天理良心？”

古大同开始也感到愕然，不平和愤慨，随着他询问永钵关于家庭分家的详细情况，之后他便不断地摇头叹气，一再表示对大存兄弟的同情和他自己的无能为力和爱莫能助。

古大存考虑六哥也有他的难处，便不再难为他，自己即随永钵回家去看看。

从三江回到优行径村，要走许多崎岖的山路，古大存和古永钵回到家时已是晚上八九点钟。山里人家睡得早，大部分茅屋都已熄了灯，只有慎永楼东排横屋两间厢房里还亮着微弱的煤油灯，灯光照着鬓毛灰白的许四妹和愁容满面的儿媳徐妙娇，她们还在相对垂泪。

“阿妈，”古大存一脚踏进门槛，就扑在母亲怀里，泪水扑簌簌流下来，滴湿了母亲的衣襟。

母亲帮他擦拭泪水，强忍悲伤，安慰地说：“孩子莫哭，莫难过，分家的情况，钵儿大概已告诉你。往后咱们的日子是艰苦了点，但也不是没法过，咱们认输认命，阿妈是能挺得住的……”

“不，他们欺人太甚，我要找大哥说理，讨个公道。”古大存抬起了头、圆睁着眼，一脸不服不屈的神气。

“孩子，这个世道还说什么理，到哪儿去讨个公道？你大哥五

哥分完家就出门放贷做买卖去了，就算他们在家，你这个十五岁的毛孩子谁会把你看在眼里？你胳膊岂能扭过大腿？这些事你记在心里就行了，明天你还是回去读你的书，学点学问最切要，家里的生活由我和妙娇商量着安排吧！”

说起徐妙娇，这里要补上几笔：她是梅林招田村贫农徐奎可的女儿，因为家贫子女又多，当徐妙娇长到七岁，就把她卖到古情芳之家给古永鑫当未来的妻子（即童养媳）。她与古大存同岁，自从到古家之后，起早摸黑、任劳任怨。她九岁就洗衣挑水，十岁会喂猪放牛，十一岁就要磨谷舂米、下地干活、上山刈草。她模样儿长得清秀灵巧，对人谦让顺从，从不争强斗胜，深得长辈们的疼爱 and 称赞。

刚才听家婆劝慰丈夫的一席话，此时她也憋不住插话道：“存哥，你读书人识字明理，肚内竹竿好撑船，本来用不着我来多嘴，只是你年幼气盛，鸡旦硬往石头碰。我常听阿妈说：‘忍得一时之气，免受百日之灾。’我看这句话很在理，希望你也记住。至于今后生活，请你不用多操心，我会尽力干活，帮阿妈过好日子。”

古大存看她们都来劝慰，也就不好再说什么，遂转到里屋安排床铺，妙娇则去灶前快手快脚地准备饭菜，让还未吃晚饭的大存和永铎吃了。

第二天大早，古大存要回三江学校，可刚走到大门口碰上了他大嫂，一时性起，憋不住和她吵了一架，骂了几句她不是人，消去了心头上一些闷气，才又默默沉沉地上了路。

古大存重回三江，在高等小学坚持到毕业，家里再没钱供应他上学了，只得在初级小学教一年书，筹些学费，他母亲又变卖些首饰，七凑八凑才凑够了赴梅州中学学习的费用。

在梅州中学毕业后他又因经费问题而辍学，又回到三江高等小学教高小。

三江高小，是他几年前读书的母校，现在回来教书，熟人熟

路,情况比较了解,环境倍感亲切。这一年他二十二岁,公历 1919 年,“五四”运动的巨潮已在全国各地汹涌澎湃,冲击着几千年封建社会的污泥浊水,五华山区的先进分子也受到这股巨潮的影响,他们在文化教育方面,率先倡导普及平民教育运动,乡乡办初小、大区办中学,摒弃老八股,提倡白话文等主张。古大存对此倍受鼓舞、积极赞成并带头行动起来。

这次运动比前几年那次普及教育运动,其规模和声势都大得多,对封建保守势力的震动也较为猛烈,那些前清时代的徒子徒孙、遗老遗少的联合反对阵线再也组织不起来。因此各地兴办新学的热潮便一浪高过一浪,蓬勃兴起。

翌年暑假,古大存回家帮助夏收,他看到家乡优行径村对河的初级小学也兴办了起来,村里公尝神会的租谷已移交小学做为办学基金,人们的精神状态、言谈话语也透露着一股清新进步的气息,他感到非常高兴。乘兴爬上了村后的犀牛望月山,这座山印满了他童年时代的足迹,伴随着他度过许多不愉快的岁月。他为这座山曾经做过不少幻梦和怪梦,印象最深的是我们在前面已经说过的骑牛飞腾、炸死魔鬼、现出几堆狗屎的怪梦,他曾经为这个梦而开心地大笑。也曾经多少次盼望这座犀牛望月山的犀牛真正的有了灵性,真正的能望见月亮,望见太阳,望见光明……

今日爬上这座山的山顶,放眼四望,只见满山泛翠滴绿、山腰缀满了各种野花,山顶苍松挺拔,充溢着盎盎生机。古大存心旷神怡,一股强烈的愿望,油然而生:时代变了,潮流变了,犀牛望月山也变了,贫困的山乡,古老的中国快有希望了,我不能再待在这里,我应该克服困难继续升学,求学问,求真理,不能让这股民主、进步、革新的时代大潮抛在后面,他一定要紧跟这股潮流,阔步前进!

## 二 初试锋芒琴江畔

古大存刻意求知，立志做个有学问、有作为、紧跟时代潮流前进而真正有出息的人。但他的学习生涯却历经坎坷曲折，不得不走走停停，长吁短叹。从小学到中学就辍学了三次，直到 1920 年得到他六哥的赞助，考进了广东公立法政专门学校，但读了一年预科之后又因经费问题而再次辍学，不得不又再次回到三江学校（此时改为中学）再教一年书，自筹些学费，加上六哥的又一次资助，始得在下一年再进本科而至毕业。

在法政专门学校学习的四年中最有意义的事情是他在将要毕业的时候参加了中国共产党。入党，当然是他矢志追求的理想和愿望，是苏联十月革命和《向导》、《马克思主义浅说》等进步书刊的影响，是一个想紧跟时代潮流前进，做一番有益于社会和人民的事业的人所必走的道路。可是在党组织还处于秘密状态的情况下，想跨进党的门槛也是极不容易的事。这件大事的促成，说来还真有点戏剧性。

当时政法学校的法律科，每周有一节“假设法庭”的课，由课程老师提出社会现象中的某一个案例，令学生充当法官提出审判的意见。同学间不同的审问和判决意见，可以展开自由的讨论或辩论。这个课开得很活跃，颇受学生的欢迎。

有一天，课程老师提出了这样一个案例：一群饥饿的农民在路上抢了一批富商运往他地的食物，被警察当场抓获送至法庭，你身为法官，应该判决农民什么罪？

“拦路抢劫，道道地地的抢劫罪，应该判决罪犯死刑，立即执行！”一位西装革履衣冠楚楚的大个子学生，不假思索地抢先回答。

“本法官认为（一阵哗笑）：杀人越货者，应判死刑，越货而并未杀人者，应从轻发落，最多嘛……六个月监禁也就可以了。”一位着唐装的小个子提出了不同的意见。

接着，学生们展开了自由辩论：有的说判得重，有的说判得轻，有的说不能一概而论，应重判肇事的主犯，轻判胁从的次犯……真是各抒己见、据律力争、态度认真、情绪激昂。

古大存皱着眉头，静听着各种不同见解，深刻地思考着。最后他提出了不同于上面见解的看法：

“同学们，本人认为大家刚才的意见，都忽略了作案的所谓这案犯，本是一群饥饿的农民，很明显，他们是因饥饿而抢了食物，换句话说，他们是为自己的生存权而侵犯了他人的所有权。按‘私人财产不得有所侵犯’这条现行法律来说，这群农民是有罪的，但是他们是在饥饿的特定条件下，为生存而抢吃，而且毫不伤害货主，我认为情有可谅，应该教育释放。”

古大存这种看法，当然引起了很多同学的非议，但也使部分同学感到新颖和兴趣，特别有一位叫沈春雨的同学，听了这个与众不同的发言后，主动找古大存接触并约他在另一个地点同他深入地研究所有权与生存权的关系问题。

沈春雨是中共党员，他从古大存的发言中发现了他对饥饿农民的同情和对生存权提出了大胆的见解。充分显示了革命的进步思想，可以成为党的培养对象。所以主动接触他，帮助他，启发他进一步加深对革命和党的认识。不久，即在 1924 年暑假期间，沈春雨便叫黄国梁和宋青这两位五华籍的党员同他谈入党问题，

接着组织上便批准他正式入党，从此，古大存便以共产党员的身份，踏上革命的漫漫征途。

1924年，孙中山在广州召开第一次国民党代表大会，提出了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实现了国共两党的第一次合作。许多著名的共产党员参加了国民党，黄埔建立了新型的军官学校，由彭湃发起的海陆丰农民运动，此时已发展到惠、潮、梅地区以及广宁、花县甚至江西、湖南各地，广州已办起农民运动讲习所，正在培养一批又一批的农运骨干……

这一切有如暴风骤雨般的革命形势，使各地的封建遗老、地主豪绅以及军阀地头蛇等如坐针毡，坐卧不安，他们都不同程度地组织斗盖会、粮业维持会、民团等组织与农会对立，而盘据在东江一带的陈炯明粤军，更是不甘寂寞、蠢蠢欲动，企图袭取广州这个革命大本营。

因此，1925年2月国民革命军不得不进行讨伐陈炯明的第一次东征。

古大存被派往东征军的张民达师（即建国粤军第2师），任战地政治宣传员。宣传员的工作，主要是发动群众支援国民革命军，提出打倒列强、铲除军阀，反对土豪劣绅、拥护国民革命等口号。他们随军出发，到处召开群众大会，发表鼓动性极强的演说和散发传单，张贴标语口号，有时还帮助群众组织工会和农会，发动群众为东征军带路，运送武器，弹药与粮食等。

古大存随军到了五华，几天后便到梅县向东征军政治部主任周恩来汇报工作。周恩来听了汇报后叫他多吸取海陆丰的经验，那里的群众发动得很好，农会建立得比较健全、农民自卫军和赤卫队也普遍建立起来，有力地支援了国民革命军的胜利进军。

古大存到梅县汇报后即返回五华，遵照周恩来的指示，深入农村发动农民组织农会。不久，东征军回师广州平叛，他又随军回到广州。

东征军回师广州后，很快平息了杨希闵、刘震寰滇桂军的叛乱；10月初，又部署进行第二次东征。

这一次，党组织派古大存先回去五华，组织群众武装，配合第二次东征。他以省农协特派员的身份，于七、八月间回到五华梅林一带活动，组织和参加了梅林高石寨和八区登云的战斗，消灭了一些敌人，但对东征成败影响较大的是在东征军到达五华后，他对三师进攻路线的建议，起了举足轻重的作用。

当时，陈炯明的主力林虎的部队在华城至水寨一带集结了二万多人，企图阻挡和扑灭东征军。古大存通过农民周密侦察，摸清了林虎辖属的李易标、黄任寰、刘志陆等部队的驻地及动向，主动找三师师长谭曙卿通报敌情，研究进攻路线。

本来，谭曙卿准备率三师经安流、下水寨直取华城，以我旺盛的斗志及东征军浩荡的声势，长驱直入，必将使敌人望风披靡。

古大存认为这样打法欠妥，敌人以逸待劳，坚壁厚垒，我军劳师远征，硬打必然吃亏。他建议用小部分兵力引敌出动，我军主力在利塘径、葵岭、大峰岗一带设伏，先歼刘志陆，继歼黄任寰和李易标，敌人主力被歼，华城便不攻自破了。

经过反复讨论和研究，谭师长终于采纳了古大存的建议，结果该役聚歼了敌军一万二千人，取得了第二次东征决定性的胜利，同时也第一次显示了古大存出色的军事才能。

第二次东征胜利后，古大存又回到广州汇报工作。黄国梁（当时在中共广东区委负责财经工作）对他的工作表现很赞赏，同时给他分析了当前革命形势以及搞好五华工作对粤东地区的重要影响，要他固定在五华工作。因此古大存遂于1925年底重回五华。

古大存重回五华之前，五华已有党的组织——中共五华县支部：书记宋青，组织干事魏公杰，宣传干事古淑琴。古大存回来后，补选他为军事干事。党员共有二十人。



五华的农会也搞得比较早，海陆丰农民运动兴起之后，五华农民因经常挑山货到海陆丰，再从那里挑食盐回山区贩卖，所以受其影响较大也较早，不少区乡的农民，在党组织成立之前已主动按照海陆丰的办法，成立了农会。1925 年底，就在区乡农会的基础上，召开全县农民代表会议，选举产生了县农会领导机构：会长魏宗元，副会长宋青、古大存。

魏宗元是个落魄的知识分子，曾在海丰做过小学教员，他当了农会长之后，脱离群众，谋取私利，贪污农会公款，还与反动县长温鸣谦关系密切，以农会长的名义推荐自己的兄弟去做官，群众反映很坏，党支部决定撤销其会长职务。

1926 年春节后，县农会进行改选，撤销魏宗元农会长职务，会长改为宋青担任，古大存仍任副会长。

是年四、五月，青黄不接，春荒严重，许多农民家里已揭不开锅，想买点谷米度荒，偏又碰上粮食天天涨价，真是“屋漏却来倾盆雨，破船偏遇顶头风。”农民的痛苦难以言状。

可是一些不法地主和商人，他们却不管农民死活，相反，他们认为农民闹农会，处处与他们作对，威胁着他们的利益，正可利用春荒的机会发粮荒财，破坏农会的发展，一箭双雕，机会难逢。因此拼命把粮食外运出口，哄抬粮价，他们把粮食装上麻包、塞进木船，顺着琴江，运至兴宁、梅县乃至潮州、汕头。

面对这一严重情况，县农会正在紧张地研究对策。

力主禁止粮食出境的县农会宣传委员陈庆孙，在紧急会议上率先发言：“目前春荒严重，地主奸商不把粮食卖给本县农民，这不是明显地想卡住农民的脖子，困死农会吗？”

双头八乡农会联合办事处秘书胡国枢接着说：“他们想卡住我们的脖子，我们就敢砍断他们的黑手，坚决下令禁止粮食出境，如敢违反，严惩不贷。”

宋青皱紧眉头，他对农民的处境及禁运的主张基本上是同情